



正昌电子

NEEQ: 833622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XI'AN KING-TRUCK ELECTRON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1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正昌电子	指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士特集团、集团公司	指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国资委	指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长安汇通	指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投基金	指	陕西省省属企业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行西安劳动路分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路支行
陕西重汽	指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BS	指	ABS(Anti-lock braking system)是一个在制动期间监视和控制车辆速度的电子控制系统。其主要作用是防止由于制动压力过大造成车轮抱死（尤其是在低附着系数的路面上），从而使车辆在制动过程中的横向附着力和驾驶稳定性得到充分保证
ASR	指	ASR(Anti-Slip Regulation)是一套在 ABS 基础上发展起来，与 ABS 一起对打滑的驱动轮实施控制的电子系统
ESC	指	ESC(Electronic Stability Controller)是车辆新型的主动安全系统，是汽车防抱死制动系统(ABS)和牵引力控制系统(TCS)功能的进一步扩展，并在此基础上，增加了车辆转向行驶时横摆率传感器、侧向加速度传感器和方向盘转角传感器，通过 ECU 控制前后、左右车轮的驱动力和制动力，确保车辆行驶的侧向稳定性
ECU	指	ECU 行车电脑, 电控单元, 电子控制单元(Electronic Control Unit)，为 ABS 系统的核心控制部件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 AN KING-TRUCK ELECTRON CO,. LTD		
	ZCDZ		
法定代表人	刘义	成立时间	1997 年 9 月 10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一致行动人为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 C-汽车制造业 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商用汽车防抱死系统（ABS）及商用汽车驱动防滑系统（ASR）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正昌电子	证券代码	833622
挂牌时间	2015 年 9 月 25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2,437,6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投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唐旬生	联系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西段 809 号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 5 层
电话	029-88328530	电子邮箱	xazc029abs@163.com
传真	029-81108790		
公司办公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西段 809 号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 5 层	邮政编码	710075
公司网址	https://www.chinafastgear.com/xazc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634000117H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草堂科技产业基地秦岭大道西 2 号科技企业加速器园区内 9 号楼 10101		
注册资本（元）	52,437,6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根据《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首批限制性股份的实际授予情况，因激励对象离职及业绩考核未达标触发股份回购，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回购后公司总股本由 52,800,800 股变为 52,437,600 股，公司注册资金将由 52,800,800 元变为 52,437,600 元。本次定向回购股份已于 2024 年 1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办理完毕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36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主营业务为商用汽车防抱死系统（ABS）、商用汽车驱动防滑系统（ASR）及汽车电子稳定控制系统（ESC）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自己的技术团队，目前已具备商用汽车制动安全领域研发、测试、制造能力，并拥有相关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已经获得 26 项相关产品的专利并有多项后续产品研发专利获受理。通过多年良好持续经营，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成为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整车厂家的合格供应商，并建立持续的合作关系。

公司盈利模式为收取向客户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的费用，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为国内大中型商用车、专用车生产厂商，为保证服务质量，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销售部负责制定公司营销策略、产品推广、宣传方案等。公司凭借可靠的质量和信誉，在下游市场中形成了较好的口碑效应，获得了较好的品牌认可，客户群不断扩大。目前，公司与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还制定了详细的售后服务准则，根据客户需求对产品进行维护和升级，对所有客户均按照公司售后服务准则提供售后服务，通过售后服务来增强客户黏性。

公司在做好原有主营业务的同时，积极进行新技术开发和新市场布局，目前相关工作正在稳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稳步推进公司各项经营工作，一方面深耕陕西重汽、法士特集团等对公司营收目标达成影响较为关键的核心市场，另一方面积极开拓新客户、研发聚焦在中短期能为营收产生贡献的产品开发上，通过前述措施尽可能减少行业需求不振对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33.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3.28%；实现净利润 137.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1.06%，每股收益 0.03 元，同比增加 150.00%，公司资产总额为 12,129.23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6.10%，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916.20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2.26%。

同时，在市场开发和新产品推广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车桥分公司等新客户的供应商资格，重点新产品 EBS 系统实现在市场的小批量销售，上述工作，为公司中长期营收和利润增长，以及经营质量提升奠定了基础。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电子产品中的商用汽车防抱死系统（ABS）、商用汽车驱动防滑系统（ASR）及汽车电子稳定控制系统（ESC）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较于欧美发达国家，国内该领域市场起步较晚，2000 年前后才陆续有国产 ABS 系统投入市场，由于行业有较高的资金壁垒和技术壁垒，目前国内市场主要的竞争对手为国外品牌威伯科和东科克诺尔（合资），以及国内厂家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国外品牌约占市场份额的 50%左右，占据行业领先地位。但随着近些年的发展，在 ABS 市场领域各厂家相互之间的技术和产品性能差距已经微乎其微，为了保持和争夺市场份额，各厂家的竞争日益激烈，产品价格逐年下降。

同时，由于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叠加房地产开发行业下行等因素影响，2021 年下半年以来，国内重卡市场进入下行周期，市场需求骤降，2022 年国内重卡累计销量 67.19 万辆，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1.84%，2023 年开始虽然行业情况有所复苏全年实现重卡销售 91.11 万辆，但与行业高点时期相比仍有较大差距。报告期内，前述市场环境没有发生根本变化，物流运输行业运价依然偏低，终端市场换车需求动力不足，商用车市场表现仍相对疲弱。2024 年，国内重卡市场全年累计销量为 90.17 万辆，同比下降 1.03%（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重卡产销量与本行业的销售情况正相关，公司克服行业复苏持续性不强等不利因素影响，围绕重点客户做好产品供货和售后服务工作，同时积极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等指标已经明显好转。

根据交通部发布《营运货车安全技术条件第 2 部分：牵引车辆与挂车》要求“牵引车车辆应安装稳定性控制系统（ESC）”，该规定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对新生车型实施，受此影响自 2021 年 5 月开始 ABS 系统的生命周期进入衰退期，整车厂装车需求有了明显下降，部分车型转为安装 ABS+ESC 系统不再单独安装 ABS 系统。公司的 ESC 产品推出较晚，2022 年末才开始批量装车，因此该法规的实施对公司近年的销售收入也产生较大影响。

随着汽车行业往“智能化、网联化”发展，汽车电子产品在整车上的比重逐渐加大是行业发展的趋势。公司 ABS、ESC 等汽车主动安全、底盘控制产品，作为智能驾驶的执行机构，亦将受益于这一发展大势。另一方面，中短期来看，公司主营的 ABS（刹车防抱死系统）等产品今后的降价空间已经不大，新产品 ESC 系统在主要客户陕西重汽的销量也趋于稳定，公司向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公司配套的线束、传感器等多款产品进入销售放量阶段，并在逐步提高配套份额，前述变化有望提升公司整体毛利率并形成营业收入逐步回升。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 日获得由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61001631，证书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3,332,038.43	67,413,448.68	53.28%
毛利率%	17.78%	13.0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5,647.62	-3,350,502.73	141.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290.52	-4,619,492.50	107.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3%	-14.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86%	-19.52%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6	15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1,292,280.97	114,322,660.51	6.10%
负债总计	82,130,255.27	76,027,802.43	8.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162,025.70	38,294,858.08	2.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5	0.72	4.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71%	66.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71%	66.50%	-
流动比率	1.18	1.25	-
利息保障倍数	2.10	-2.0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355.66	-10,644,728.12	72.95%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5	2.60	-
存货周转率	1.80	1.2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10%	47.9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3.28	62.10	-
净利润增长率%	141.06	75.2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9,476.27	0.20%	7,870,506.48	6.88%	-96.96%
应收票据	4,537,480.13	3.74%	4,764,771.24	4.17%	-4.77%
应收账款	38,139,585.46	31.44%	30,879,186.64	27.01%	23.51%
应收款项融资	11,946,018.96	9.85%	7,374,621.44	6.45%	61.99%
其他应收款	122,719.15	0.10%	178,267.36	0.16%	-31.16%
在建工程	1,326,221.21	1.09%	921,260.58	0.81%	43.96%
使用权资产	3,797,800.93	3.13%	535,843.17	0.47%	60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2,071.01	2.17%	1,918,295.56	1.68%	37.21%
应付票据	0.00	0.00%	2,254,295.10	1.97%	-100%
应付职工薪酬	939,720.20	0.77%	273,591.27	0.24%	243.48%
其他应付款	1,553,708.37	1.28%	1,226,566.06	1.07%	2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9,515.38	1.17%	339,027.04	0.30%	318.70%
其他流动负债	3,824,233.01	3.15%	1,503,501.92	1.32%	154.36%
租赁负债	2,384,855.19	1.97%	201,116.49	0.18%	1,08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9,670.14	0.47%	80,376.48	0.07%	608.75%

债					
库存股	0.00	0.00%	578,480.00	0.51%	-10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为 23.95 万元，与上年期末相比下降了 96.9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主要客户陕西重汽、法士特集团处的销量提升，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而公司受行业通行规则影响回款周期较长，且报告期内支付职工薪酬和税费同比增加较快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457.14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上升，公司回款主要以承兑票据为主，报告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年末余额同比增加 457.14 万元。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2.27 万元，与上年期末相比减少 31.1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租赁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在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西段与枣园南路十字西北角的厂房装修完毕开始启用，公司在西安市高新区草堂科技产业基地的经营场所退租租赁厂房仅保留自有厂房，法士特集团未向公司收取厂房租赁押金，因此报告期末押金相较于期初减少 13.60 万元所致。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在建工程的账面金额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 43.9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根据研发和生产需要新购置 EBS 设备 69.03 万，ESC 设备 49.84 万，温度传感器设备 14.96 万。

使用权资产：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余额为 379.78 万元，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 608.75%，主要是报告期内租赁法士特集团的厂房导致使用权资产增加 326.20 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263.21 万元，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 37.2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末未开票收入相较于报告期初增加 18.84 万元，租赁负债相较于报告期初增加 48.96 万元所致。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 225.43 万元，主要因为公司与招行西安分行合作开展了票据池业务，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向供应商支付货款，上年期末银行承兑汇票的余额为 225.43 万元，报告期末银行承兑汇票的余额为 0 元。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66.61 万元，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 243.48%，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和人员扩张，年末计提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金额增加。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55.37 万元，与上年期末比增加 26.67%，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租赁法士特集团办公场地增加面积应付房租金额同步增加 64.36 万元，租赁法士特集团的新增场地装修应付装修公司的装修款增加 22.40 万元；此外，公司在 2023 年度进行了定向股份回购，因相关工作延续到报告期内办理完毕，因此其他应付款中退股款同比减少 59.48 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141.95 万元，与上年期末比增加 318.70%，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余额与报告期初相比增加 108.05 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382.42 万元，与上年期末比增加 154.3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末未终止确认的转让票据余额同比增加 232.16 万元。

租赁负债：报告期末租赁负债余额为 238.49 万元，与上年期末比减少 1085.8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租赁法士特集团的生产厂房面积增加，导致租赁负债净额与报告期初相比增加 218.37 万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为 56.97 万元，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 608.75%，主要是因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16 号）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期初数为 8.04 万元，报告期内增加 48.93 万元。

库存股：报告期末库存股余额与上年期末相比减少 57.85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完成回购股本数量 413,200 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1.4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3,332,038.43	-	67,413,448.68	-	53.28%
营业成本	84,959,720.35	82.22%	58,612,612.63	86.94%	44.95%
毛利率%	17.78%	-	13.06%	-	-
税金及附加	530,097.05	0.51%	220,358.64	0.33%	140.56%
销售费用	4,561,472.64	4.41%	3,217,286.97	4.77%	41.78%
研发费用	7,763,768.51	7.51%	5,835,520.15	8.66%	33.04%
利息收入	7,407.54	0.01%	22,494.20	0.03%	-67.07%
信用减值损失	-348,616.66	-0.34%	751,728.76	1.12%	-146.38%
资产减值损失	-759,407.33	-0.73%	-285,919.30	-0.42%	-165.60%
营业利润	1,143,165.83	1.11%	-3,176,230.50	-4.71%	135.99%
利润总额	1,151,165.83	1.11%	-3,176,230.50	-4.71%	136.24%
所得税费用	-224,481.79	-0.22%	174,272.23	0.26%	-228.81%
净利润	1,375,647.62	1.33%	-3,350,502.73	-4.97%	141.06%
综合收益总额	1,375,647.62	1.33%	-3,350,502.73	-4.97%	141.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0,333.20 万元，同比上升 53.28%，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温度传感器等新产品进入批量销售，在主要客户陕西重汽、法士特集团处的销量提升。

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44.9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主要客户陕西重汽、法士特集团处的销量提升，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591.86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同步增加 2634.71 万元。

税金及附加：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金额为 53.01 万元，同比上升 140.5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受此影响城市维护建设税同比增长 15.91 万元、印花税同比增长 3.14 万元，教育费附加同比增长 6.48 万元、地方教育费附加同比增长 4.32 万元。

销售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金额为 456.15 万元，同比上升 41.78%，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销售人员的员工工资增加 55.55 万元，商品维修费增加 90.70 万元，业务招待费减少 18.26 万元，销售返利增加 22.23 万元所致。

研发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金额为 776.38 万元，同比上升 33.04%，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增加 125.27 万元，试制费增加 29.40 万元，研发所需原材料费用增加 23.54 万元，差旅费增加 12.99 万元。

利息收入：报告期内利息收入金额为 0.74 万元，同比下降 67.07%，主要是因为 2023 年度公司向发行股份取得募集资金 1,752.00 万元，导致当期利息收入较多，由于该笔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末已经使用完毕，因此报告期内利息收入金额同比大幅下降。

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上升 146.38%，主要是因为应收坏账损失同比增加 117.90 万元，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27 万元，且 2023 年度冲回应收账款坏账 91.7 万。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上升 165.0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存货跌价损失计提增加 47.35 万元。

营业利润: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431.94 万元, 增幅 135.99%, 主要是公司给法士特集团配套的线束、传感器产品同比份额大幅度提高且有新品种在报告期内进入销售阶段。由于前述产品毛利率均较高,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 因此本期营业利润大幅上升。

利润总额: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432.74 万元, 增幅 136.24%,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大幅增长所致。

所得税费用: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发生额为-22.45 万元, 同比减少 228.81%, 主要是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47.95 万元。

净利润: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472.62 万元, 增幅 141.06%,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增加 431.94 万元, 导致利润总额增加 432.74 万元所致。

综合收益总额:报告期内综合收益总额同比增加 472.62 万元, 增幅 141.06%,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472.62 万元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3,332,038.43	67,413,448.68	53.28%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84,959,720.35	58,612,612.63	44.95%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控制盒	18,047,442.09	10,832,302.76	39.98%	0.53%	-0.41%	0.57%
ABS 部件及其他产品	85,284,596.34	74,127,417.59	13.08%	72.43%	55.29%	9.59%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ABS 部件及其他产品:报告期内 ABS 部件及其他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72.43%, 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55.29%,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给法士特集团配套销售的传感器、线束等在销量、份额和产品种类上都有大幅增加, 同时随着公司 ESC 系统在陕西重汽处的装车量趋于稳定, ESC 系统中的电磁阀、传感器等部件的销售收入同比也大幅增加, 前述两个因素造成 ABS 部件及其他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幅较大, 营业成本亦相应的大幅增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	是否存在关联关
----	----	------	-------	---------

			比%	系
1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291,419.32	62.22%	是
2	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329,729.46	30.32%	否
3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2,505,296.72	2.42%	否
4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991,405.36	1.93%	否
5	青特集团	810,559.50	0.78%	否
合计		100,928,410.36	97.6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启源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12,371,509.93	18.60%	否
2	无锡纵阳气动制造有限公司	11,259,619.67	16.93%	否
3	上海英恒电子有限公司	7,349,924.78	11.05%	否
4	西安沣瑞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39,942.34	7.28%	否
5	陕西泰瑞德机电有限公司	4,180,988.02	6.28%	否
合计		40,001,984.73	60.1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355.66	-10,644,728.12	7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5,103.31	-1,915,200.26	-36.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571.24	19,721,044.17	-110.88%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76.54 万元，同比增加 72.95%。主要因为：（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5.51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1332.02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46.51 万元（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53.42 万元）。（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508.97 万元，其中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10.40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237.46 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235.32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5.79 万元。（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金额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金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8.99 万元，同比减少 36.02%。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对拟租赁的生产厂房进行提前装修及产线建设添置了部分生产设备，因此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68.99 万元，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增加 68.99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186.76 万元，同比减少 110.88%。主要是因为：（1）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1,752.00

万元，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1,752.00 万元（2023 年上半年公司向法士特集团、长安汇通等三名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 1,200.00 万股，合计募集资金 1,752.00 万元）。（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434.76 万元，主要为偿还银行贷款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400.0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763,768.51	5,835,520.1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1%	8.66%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25	30
研发人员合计	26	3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6.46%	17.92%
---------------	--------	--------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6	1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2

(四) 研发项目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目的	目标	所处阶段
1	EBS 项目	开发符合国家法规、符合客户需要的新一代底盘制动系统	完成相关软硬件、结构件的开发，完成小批试制	小批量供货
2	EPB 项目	开发具有更高安全等级的下一代驻车制动系统	完成相关软硬件、结构件的开发，完成小批试制	小批量供货
3	气压调节模块/电控促动阀开发	开发满足新能源商用车高精度制动控制需求的新一代制动装置，及自动驾驶冗余制动装置。	完成产品开发，实现批量产。	量产
4	温度传感器、压力传感器	开发新一代性能更优的温度传感器和压力传感器，实现国产化替代。	完成产品开发，实现批量产。	量产

上述研发项目均为公司根据市场趋势、客户需求进行的新产品开发。技术水平方面：四个项目均处于国内主流产品的前列，上述项目的研发成功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对营业收入和利润指标的增长有积极促进作用。

2、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金额同比增加 192.82 万元，同比增幅为 33.04%，但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同比上升 53.28%，因此导致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被动下降 1.15 个百分点。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正昌电子本年度营业收入为 10,333.20 万元、上年度为 6,741.13 万元，本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53.28%；营业收入是正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

	昌电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销售收入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截止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复核相关收入政策是否一贯的执行； （3）对本年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4）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等原始单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核实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行业紧密关系着交通运输安全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产品品质，向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车辆主动安全控制产品，从而为提升商用车安全性能、减少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尽到绵薄之力。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在汽车主动安全产品方面的研发、推广力度，在力争实现产业报国的同时，推动前沿汽车主动安全技术在国内外应用，为推动国内汽车主动安全产业发展，进一步提升国人出行安全尽到应尽的职责。

在环境保护、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生产过程以物理加工为主，涉及的污染较少，且在投产前通过了当地的环境审批，正式投产后，公司一贯注重环境保护和员工职业健康保护，依法依规经营。

公司在努力做好自身经营的同时，时刻铭记担负的社会责任，诚信合法经营、保障职工权益、维护客户和供应商利益。近两年随着公司经营情况逐步好转、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在助力所在地经济建设和就业方面，也起到了积极作用。

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将肩负更多社会责任，保生产、促就业，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力量。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存货周转率低的风险	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净额分别为 36,443,323.60 元和 41,436,550.99 元,分别占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的 30.05%和 36.25%,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0 和 1.22。公司为满足陕西重汽等主要客户的生产需要,常年为其备货,导致公司存货数量一直居高不下;同时由于销售确认以整车厂家通知开票为风险转移点,因此在整车厂家库存的生产备货也是公司库存较大的一个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虽然较大幅度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随着未来商用车市场继续回升,公司新客户、新产品逐步进入批量销售阶段,公司存货发生进一步减值的风险较小,但如果商用车市场需求恢复速度较慢,同时公司产品结构及客户结构调整不及预期,将有可能导致存货不能及时变现,给公司带来损失,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2023 年以来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存货管理力度,分解责任、完善流程严控呆滞库存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在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3.28%的同时实现存货下降 12.05%。此外近年来公司也一直在加强新客户及新产品的开发力度,逐步增加优质客户的数量并加快新产品的推出,以提高存货周转率同时改变收入结构降低相关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新客户、新产品开发已经取得一定成果,存货周转率明显提升,未来随着行业回暖和新产品销售的持续上量,公司的客户对象及收入构成会进一步改变从而降低相关风险。
2、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8,139,585.46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1.44%,应收账款相较于去年期末上升了 23.51%(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0,879,186.64 元)。虽然公司的主要欠款客户为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大型汽车生产公司,这些公司实力雄厚、信用状况良好,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比较集中,若客户出现偿债风险,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受到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的主要欠款客户为国内大型汽车生产公司,这些公司实力雄厚、信用状况良好,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

	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报告期内虽然应收账款同比出现一定增幅但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按照行业通行规则对大客户给予了较长的账期，且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大幅提升所致。公司将与相关客户密切沟通，加强回款的力度和对销售人员回款指标的考核，以降低应收账款金额同时规避坏账风险。
3、重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末和 202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7.67%和 96.11%，比重较高，对大客户存在重大依赖。虽然公司对大客户在资源分配和服务标准方面予以倾斜，对大客户的控制力和粘性较高，特别是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但如果未来主要客户流失或客户的需求发生变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新客户的开发作为近几年公司发展重点工作方向之一，逐步增加优质客户的数量，近年来已经陆续取得中联重科、法士特集团等多家客户的供应商资格。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虽然有所上升，但从占比结构来看，已经逐步从第一大客户一家独大逐步向前五大客户占比相对均衡转化（公司第一大客户所占的年度销售比例从 2015 年度的 83.15%下降至 2024 年的 62.22%），客户结构更为均衡合理。未来公司将持续与国内整车厂商进行技术交流和商业沟通，以便于进一步发掘价值客户。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风险因素减少一项，原 2023 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四项风险“经营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在报告期内已经解除。公司自 2023 年以来调整公司经营措施，集中资源进行产品 and 市场开发，努力开源节流降本增效，2023 年以来两个会计年度连续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各项经营指标持续向好，并在报告期内实现扭亏为盈，因此经营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已经解除。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6,000,000.00	3,906,501.68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80,000,000.00	64,258,499.0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5,200,000.00	1,933,879.24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接受担保	7,000,000.00	7,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注：上表“其他”项金额为公司进行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时，估算 2024 年度支付在公司任职的董监高薪酬总额及向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的费用，预计值 5,200,000.00 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 1,933,879.24 元，其中在公司任职的董监高薪酬总额 1,290,256.64 元，向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的费用为 643,622.60 元。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路支行借款人民币 7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由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韩琳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关联交易是公司股东为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而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无需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截至报告期末，本笔贷款已结清。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该激励计划拟以定向发行的形式，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权益总计不超过 184.25 万股限制性股份，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授予价格为 1.40 元/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4.61%。其中，首次授予对象 17 人，合计授予权益 147.4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4000 万股的 3.69%；预留权益 36.85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4000 万股的 0.92%。相关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02）

在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激励对象马海博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缴款，经确认其本人自愿放弃本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 万股。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首次授予权益人数为 16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7.4 万股。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完成授予股份的登记。

截止 2022 年 12 月 21 日，本次激励计划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超过 12 个月，因此，公司预留权益中未明确激励对象的 36.85 万股限制性股票失效。

在本次激励计划满第一个解锁期后，因激励对象何楚虹离职及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未达标触发股份回购。本次定向回购涉及激励对象 15 人，回购总股份为 41.32 万股，回购方案已于 2023 年 08 月 2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示，于 202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完成债权人通知和债权申报。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413,2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报告期内，由于前述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亦未达标及激励对象雷伟离职，再次触发了股份回购条款，此次回购涉及激励对象 14 人，回购总股份为 36.32 万股，回购方案已于 2024 年 06 月 0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示，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4 年 08 月 11 日完成债权人通知和债权申报。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363,2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综上所述，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累计授出权益总额为 137.40 万股，报告期内回购注销 77.64 万股，剩余但尚未行使的权益总额为 43.76 万股。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激励对象行使权益所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不存在权益价格、权益数量调整的情况，不存在终止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部分人员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获授限制性股份外，不存在其它获授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行使权益和权益失效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授限制性股份的情况见本报告“第六节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介绍。

五、 股份回购情况

1、延续到本报告期的股份回购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于 2023 年满第一个解锁期，根据《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首批限制性股份的实际授予情况，因激励对象何楚虹离职及前述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未达标触发股份回购条款。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回购并注销已离职的股权激励对象何楚虹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同时回购注销其余 14 名激励对象对一个解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343,200 股，前述拟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总数为 413,2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0.78%。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1.40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涉及的资金总额为 578,480.00 元（未含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6 日至注销完结之日止。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主办券商出具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合法合规性意见》。

2023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9 日在《三秦都市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并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情况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413,2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实际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为 413,200 股，占公司股本 0.78%，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1.40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使用资金总额为 596,761.95 元。回购的实际执行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一致。

2、报告期内新发生的股权回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已满第二个解锁期，根据《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首批限制性股份的实际授予情况，因激励对象雷伟离职及前述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未达标触发股份回购条款。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

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回购并注销已离职的股权激励对象雷伟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5,000 股，同时回购注销其余 13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328,200 股，前述拟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总数为 363,2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0.69%。回购价格为为授予价格 1.40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涉及的资金总额为 508,480.00 元（未含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21 日至注销完结之日止。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主办券商出具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合法合规性意见》。

2024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在《三秦都市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并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情况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363,2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实际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为 363,200 股，占公司股本 0.69%，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1.40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实际使用资金总额为 528,058.52 元。回购的实际执行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一致。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承诺	签署了《规范资金往来承诺函》、《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资金往来。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 年 9 月 9 日		股票发行	一致行动承诺	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向正昌电子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行使表决权时	正在履行中

					保持一致（包括采取一致的行动投票通过或反对）。若双方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应当按照法士特集团一方意见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9月6日		股票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9月6日		股票发行	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承诺	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9月6日		股票发行	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签署了《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9月6日		股票发行	不向被收购人注入金融类资产及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的承诺	签署了《关于不向收购人注入金融类资产和产地开发及投资类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挂牌时出具了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报告期内，未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发生。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资金往来承诺函》、《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披露了《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该公告对公司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分别为向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及其子公司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预计不超过60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173.48万元；向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预计不超过8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6,425.85元；向在公司任职董监高薪酬预计不超过26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支付129.03万元；向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地预计2024年度向其支付租金、物业费、水电费、暖气费等合计不超过26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已发生64.36万元。上述项目日常性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而进行，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的过程透明，并按照报告期初预计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除此之外不存在其它违背承诺的事项发生。

3、公司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于2019年9月9日与公司股东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签署了《一致行

动人协议》约定：在向正昌电子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包括采取一致的行动投票通过或反对）。若双方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应当按照法士特集团一方意见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

4、公司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于 2019 年 9 月 9 日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从事并努力促使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 竞争。此外，其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公司带来不公平的 影响时，自愿放弃并努力促使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与公司的业务竞争。报告期内，未有违背该承诺的 事项发生。

5、公司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于 2019 年 9 月 9 日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通过向公司借款或由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原因侵占公司的资金；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与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优于其他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该公告对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该公告所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在报告期内实际发生情况详见本节之“二、重大事件详情”之“（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上述项日常性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而进行，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 定价的原则，交易的过程透明，并按照报告期初预计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除 此之外不存在其它违背承诺的事项发生。

6、公司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于 2019 年 9 月 9 日签署了《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承诺收购完成后保持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报告期内，未有违背该承诺 的事项发生。

7、公司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于 2019 年 9 月 9 日签署了《关于不向收购人注入金融类资产和地产开发及投资类的承诺》，报告期内，未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发生。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一种汽车刹车片用的磨损传感器探头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丈八北路支行贷款质押
绑带式气压传感器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丈八北路支行贷款质押
一种汽车轮胎胎压检测装置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丈八北路支行贷款质押
一种带换向功能的主动式补气电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磁阀					丈八北路支行贷款 质押
一种带 ABS 电磁 阀的电控继动阀 总成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丈八北路支行贷款 质押
一种具有防抱防 撞功能的集成化 系统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丈八北路支行贷款 质押
一种电控继动阀 总成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丈八北路支行贷款 质押
总计	-	-	0	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丈八北路支行（以下简称秦农银行丈八北路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秦农银行丈八北路支行申请 700 万元授信额度，用于企业经营周转，期限为一年。根据秦农银行丈八北路支行要求，该授信额度需以公司“一种汽车刹车片用的磨损传感器探头”、“绑带式气压传感器”等 7 项专利质押于该行。该笔质押是公司因正常经营发展需求向银行贷款，应银行要求做出的正常经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向银行借款交易能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八、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881,500	41.12%	2,202,750	24,084,250	45.9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	3.76%	0	2,000,000	3.81%
	董事、监事、高管	302,500	0.57%	2,202,750	2,505,250	4.7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1,332,500	58.88%	- 2,979,150	28,353,350	54.0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400,000	28.94%	0	15,400,000	29.37%
	董事、监事、高管	10,078,500	18.94%	- 2,418,750	7,659,750	14.61%
	核心员工	854,000	1.60%	-560,400	293,600	0.56%
总股本		53,214,000	-	-776,400	52,437,6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首批限制性股份的实际授予情况，激励对象离职及业绩考核未达标触发股份回购，激励对象何楚虹因主动离职触发上述股份回购条款，公司须回购注销其对应的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 70,000 股限制性股票；同时由于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获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4 名激励对象（除离职员工何楚虹）对应考核当期计划解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43,200 股全部取消解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综上，公司本次总计回购注销 413,2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该事项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办理完毕，公司股本由 53,214,000 元变为 52,800,800 元。截止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

在前述股份回购工作完成后，由于激励对象雷伟主动离职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再次触发股份回购条款。公司须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雷伟对应的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 35,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对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3 名激励对象（除离职员工雷伟）对应考核当期计划解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28,200 股全部取消解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综上，公司本次总计回购注销 363,2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该事项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办理完毕，公司股本由 52,800,800 元变为 52,437,600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400,000	0	17,400,000	33.18%	15,400,000	2,000,000	0	0
2	韩琳	8,821,000	0	8,821,000	16.82%	6,615,750	2,205,250	0	0
3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30,000	0	7,630,000	14.55%	0	7,630,000	0	0
4	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省属企业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30,000	0	7,630,000	14.55%	0	7,630,000	0	0
5	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	5,000,000	0	5,000,000	9.54%	5,000,000	0	0	0
6	陕西金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	0	2,200,000	4.20%	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7	杨鸿年	600,000	0	600,000	1.14%	450,000	150,000	0	0
8	张莉莉	600,000	0	600,000	1.14%	0	600,000	0	0
9	孟宪林	600,000	0	600,000	1.14%	0	600,000	0	0
10	叶承阳	600,000	0	600,000	1.14%	0	600,000	0	0
合计		51,081,000	0	51,081,000	97.41%	27,465,750	23,615,250	2,200,000	2,2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法士特集团，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国资委，法士特集团是陕西省国资委直属的国有企业，与公司股东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是一致行动人；长安汇通为长安汇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安汇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 49%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法士特集团持有陕投基金 13.27%的出资额；长安汇通、陕投基金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亦均为陕西省国资委。其余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法士特集团是陕西省国资委直属的国有企业，与公司股东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是一致行动人。

法士特集团现持有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000220566671X），根据《营业执照》记载，名称为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住所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 129 号，法定代表人为马旭耀，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成立日期为 1993 年 11 月 19 日，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设立于 2004 年 6 月 3 日，负责人为任国，住所为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 69 号陕西国际体育之窗 3 号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16100007197833687。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十、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义	董事长	男	1978年12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严伟杰	董事、总经理	男	1973年1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韩琳	董事	男	1966年5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8,821,000	0	8,821,000	16.82%
尚保卫	董事	男	1966年7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周雄	董事	男	1977年5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500,000	-120,000	380,000	0.72%
刘晓艳	监事会主席	女	1972年3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庞军峰	监事	男	1970年11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王帆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8年9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300,000	0	300,000	0.57%
杨鸿年	监事	男	1965年6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600,000	0	600,000	1.14%
甄保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1年12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王瑞瑜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11月	2024年8月7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刘贵玉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9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赵元平	副总经理	女	1986年2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100,000	-60,000	40,000	0.08%
许珂	财务总监	女	1982年7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0	0	0	0%
唐旬生	董事会秘书	男	1982年12月	2024年6月21日	2027年6月20日	60,000	-36,000	24,000	0.0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是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是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省国资委是法士特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法士特集团与公司股东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董事长刘义、监事庞军峰在法士特集团就职，董事尚保卫、监事会主席刘晓艳在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任职，其余公司董、监、高无个人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黎汉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工作调整
杜逢亮	监事	离任	-	工作调整
刘晓艳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工作调整
庞军峰	-	新任	监事	工作调整
王瑞瑜	-	新任	副总经理	工作调整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刘晓艳，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职陕西临潼秦俑西飞铝门窗厂出纳；1997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陕西临潼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会计；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职陕西老百姓连锁有限公司总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2008 年 2 月至今，担任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综合管理部经理。

庞军峰，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公司财务总部总账会计；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公司财务总部财务二处副处长；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公司财务总部财务二处处长；2014 年 1 月至 2023 年 7 月担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公司财务总部副部长兼财务二处处长；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1 月担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公司审计室副主任；2024 年 2 月至今，担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公司审计室主任。

王瑞瑜，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4 年 07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陕西汽车齿轮总厂装三车间装配钳工；2005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陕西汽车齿轮总厂销售总部产品销售；2005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总部产品销售；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S 项目推进办公室副主任；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院项目管理处副处长；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院专家工作室副主任；2017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兼卡车传动销售处处长；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陕西法士特赫德克斯制动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 年 8 月 7 日至今任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方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周雄	董事、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	305,000	-	-	-	
赵元平	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	40,000	-	-	-	
唐旬生	董事会秘书	限制性股票	-	24,000	-	-	-	
合计	-	-	-	369,000	-	-	-	-

1、周雄、赵元平、唐旬生为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其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锁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及 36 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完成前述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截止报告期末前述限制性股票已满 24 个月，但因前两个解限售期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均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获授的对应期间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应由公司按规定回购，截止报告期末，已经完成前两个解限售期的股权回购。

2、由于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上表报告期末市价无可参考交易价格。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2	2	0	14
生产人员	93	4	0	97
销售人员	17	0	0	17
技术人员	24	7	0	31
财务人员	3	1	0	4
行政人员	9	1	0	10
员工总计	158	15	0	17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36	60
专科	61	67
专科以下	59	44
员工总计	158	17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培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制，对不同层次人员进行相应的合理的培训，公司采取内部培训学习加外部系统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为员工提供多渠道多方面的在职培训机会，提升员工素质、能力和工作效率，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2、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
--

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金及各类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马统线	无变动	质量部部长	70,000	0	28,000
李海波	无变动	安技环保部副部长	100,000	0	40,000
薛英汉	无变动	生产部部长	50,000	0	20,000
马海博	无变动	销售部副部长	0	0	0
马晨曦	无变动	区域销售经理	50,000	0	20,000
雷伟	离职	区域销售经理	50,000	0	0
王冰	无变动	研发部部长	90,000	0	36,000
陈倩兰	无变动	技术部副部长	100,000	0	40,000
王琦	无变动	硬件工程师	104,000	0	41,600
史志勇	无变动	机械工程师	100,000	0	40,000
祝东东	无变动	软件工程师	20,000	0	8,000
崔学寨	无变动	会计	50,000	0	2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核心员工雷伟在报告期内离职，公司在此之前已对其相关职能工作做了完备的交接，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对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公司治理，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2024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9 次，监事会 4 次、股东大会 2 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职能作用。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完全独立，拥有独立的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公司控股股东以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侵害，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商标、非专利技术、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4、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因此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管理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了银行账户，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企业任意占用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无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

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未来公司将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继续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202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锋革	张洪忠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9.8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2020 号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昌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昌电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昌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正昌电子本年度营业收入为 10,333.20 万元、上年度为 6,741.34 万元，本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53.28%；营业收入是正昌电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销售收入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截止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复核相关收入政策是否一贯的执行；
- （3）对本年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 （4）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等原始单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核实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正昌电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正昌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昌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昌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正昌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正昌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昌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7	36, 443, 323. 60	41, 436, 550. 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3, 593, 643. 69	94, 459, 154. 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8	15, 606, 681. 99	16, 488, 106. 90
在建工程	五. 9	1, 326, 221. 21	921, 260. 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 10	3, 797, 800. 93	535, 843. 17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 11	4, 335, 862.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2	2, 632, 071. 01	1, 918, 295. 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 698, 637. 28	19, 863, 506. 21
资产总计		121, 292, 280. 97	114, 322, 660. 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3	32, 000, 000. 00	32, 000, 000. 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 14	-	2, 254, 295. 10
应付账款	五. 15	39, 053, 857. 08	37, 693, 345. 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 16	20, 162. 57	26, 937. 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7	939,720.20	273,591.27
应交税费	五. 18	364,533.33	429,044.33
其他应付款	五. 19	1,553,708.37	1,226,566.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20	1,419,515.38	339,027.04
其他流动负债	五. 21	3,824,233.01	1,503,501.92
流动负债合计		79,175,729.94	75,746,309.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 22	2,384,855.19	201,116.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 12	569,670.14	80,376.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4,525.33	281,492.97
负债合计		82,130,255.27	76,027,802.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 23	52,437,600.00	53,21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 24	12,970,456.61	13,281,016.61
减：库存股	五. 25		578,4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 26	929,057.66	929,057.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27	-27,175,088.57	-28,550,73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162,025.70	38,294,858.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162,025.70	38,294,85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1,292,280.97	114,322,660.51

法定代表人：刘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娟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3,332,038.43	67,413,448.68
其中：营业收入	五.28	103,332,038.43	67,413,448.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015,787.09	72,548,417.78
其中：营业成本	五.28	84,959,720.35	58,612,612.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9	530,097.05	220,358.64
销售费用	五.30	4,561,472.64	3,217,286.97
管理费用	五.31	2,915,274.49	3,477,352.35
研发费用	五.32	7,763,768.51	5,835,520.15
财务费用	五.33	1,285,454.05	1,185,287.04
其中：利息费用		1,044,594.33	1,051,297.89
利息收入		7,407.54	22,494.20
加：其他收益	五.34	1,217,126.00	1,492,929.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 35	-348,616.66	751,728.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 36	-759,407.33	-285,919.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37	-282,187.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3,165.83	-3,176,230.50
加：营业外收入	五. 38	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1,165.83	-3,176,230.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 39	-224,481.79	174,272.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647.62	-3,350,502.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647.62	-3,350,502.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5,647.62	-3,350,502.7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娟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029,168.12	19,708,935.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1)	985,875.52	1,451,01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15,043.64	21,159,946.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13,790.62	13,809,782.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54,502.88	12,879,916.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1,105.01	1,357,92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2)	4,015,000.79	3,757,05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94,399.30	31,804,67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355.66	-10,644,728.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5,103.31	1,915,200.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5,103.31	1,915,20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5,103.31	-1,915,200.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5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3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	49,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	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1,734.79	1,134,955.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3)	1,124,836.45	66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46,571.24	29,798,95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571.24	19,721,044.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31,030.21	7,161,115.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0,506.48	709,39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476.27	7,870,506.48

法定代表人：刘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娟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214,000.00				13,281,016.61	578,480.00			929,057.66		- 28,550,736.19		38,294,85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214,000.00				13,281,016.61	578,480.00			929,057.66		- 28,550,736.19		38,294,85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6,400.00				-310,560.00	- 578,480.00					1,375,647.62		867,167.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5,647.62		1,375,64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6,400.00				-310,560.00	- 578,480.00							-508,48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76,400.00				-310,560.00	-							-508,480.00
	578,48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2,437,600.00				12,970,456.61				929,057.66		- 27,175,088.57	39,162,025.70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74,000.00				8,240,110.95				929,057.66		- 25,200,233.46	25,342,93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74,000.00				8,240,110.95				929,057.66		- 25,200,233.46	25,342,93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40,000.00				5,040,905.66	578,480.00					-3,350,502.73	12,951,92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0,502.73	-3,350,502.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11,840,000.00				5,040,905.66	578,480.00						16,302,425.66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840,000.00				5,040,905.66							16,880,905.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8,480.00						-578,48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3,214,000.00				13,281,016.61	578,480.00			929,057.66		— 28,550,736.19	38,294,858.08

法定代表人：刘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娟

三、财务报表附注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西安正昌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9 月 10 日。2015 年 5 月 13 日以西安正昌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 25 日新三板挂牌，证券代码为 83362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5,243.76 万元、股本为 5,243.76 万股。

本公司注册地为西安市高新区草堂科技产业基地秦岭大道西 2 号科技企业加速器园区内 9 号楼 10101，办公及主要经营地址为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西段 809 号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131634000117H；法定代表人为刘义；营业期限为 1997 年 09 月 10 日至长期。

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为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草堂科技产业园税务所。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公司主要从事乘用车电子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商用汽车防抱死系统（ABS）及商用汽车驱动防滑系统（ASR）、汽车电子稳定控制系统（ESC）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 持续经营

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营业收入的 0.1%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

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

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公司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3）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
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A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方式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以账龄特征为基础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风险组合

本公司结合客户的历史回款情况，根据定期复核债务方信用状况结果，把预期其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信用损失率极低的债务方及应收的关联方款项认定为无风险组合，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方式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背书或贴现即终止确认，不计提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除组合 1 外的其他银行	背书或贴现期末未到期不终止确认，不计提
组合 3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状态	按其对应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 存货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

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0
3	运输设备	4	5	23.75
4	办公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4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资产减值”。

12.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4 “长期资产减值”。

13.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4.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为车间房屋装修费用。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车间房屋装修摊销年限为 5 年。

16.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7.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8.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

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

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销售发货后，本公司根据客户已使用产品明细清单、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向客户提供了超过法定质保期限或范围的质量保证，属于对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公司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 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本公司判断不构成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相等的金融负债; 构成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 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 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 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 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 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 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公司, 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公司, 资产转让构成销售, 本公司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 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印发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本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本规定，本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其中规定“关于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回租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其中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引发之日起实施。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对上述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件规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免税优惠。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 日获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61001631，证书有效期三年。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4 年度，“上年”系指 2023 年度，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39,476.27	7,870,506.48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39,476.27	7,870,506.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27,885.31	3,871,136.84
商业承兑汇票	809,594.82	893,634.40
合 计	4,537,480.13	4,764,771.24

(2)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年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880,144.56	3,147,317.01
商业承兑汇票		674,294.86
合 计	10,880,144.56	3,821,611.87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年末转为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71,213.25	100.00%	33,733.12	0.74%	4,537,480.1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727,885.31	81.55%			3,727,885.31
商业承兑汇票	843,327.94	18.45%	33,733.12	4.00%	809,594.82
合 计	4,571,213.25	100.00%	33,733.12	0.74%	4,537,480.13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95,267.55	100.00%	30,496.31	0.64%	4,764,771.2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871,136.84	80.73%		0.00%	3,871,136.84
商业承兑汇票	924,130.71	19.27%	30,496.31	3.30%	893,634.40
合 计	4,795,267.55	100.00%	30,496.31	0.64%	4,764,771.24

商业承兑票据坏账准备

名 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43,327.94	33,733.12	4.00%
合 计	843,327.94	33,733.12	

(6)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0,496.31	3,236.81				33,733.12
合计	30,496.31	3,236.81				33,733.12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7,602,022.34	29,869,224.66
1 至 2 年	278,100.95	1,309,381.63
2 至 3 年	996,970.74	778,005.86
3 至 4 年	508,314.36	14,500.61
4 至 5 年	14,500.61	255,807.89
5 年以上	2,079,469.27	1,569,311.38
小 计	41,479,378.27	33,796,232.03
减：坏账准备	3,339,792.81	2,917,045.39
账面价值	38,139,585.46	30,879,186.6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352.80	0.07%	29,352.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450,025.47	99.93%	3,310,440.01	7.99%	38,139,585.46
其中：账龄组合	13,340,184.37	32.16%	3,310,440.01	24.82%	10,029,744.36
无风险组合	28,109,841.10	67.77%			28,109,841.10
合 计	41,479,378.27	100.00%	3,339,792.81		38,139,585.46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96,232.03	100.00%	2,917,045.39	8.63%	30,879,186.64
其中：账龄组合	19,815,835.03	58.63%	2,917,045.39	14.72%	16,898,789.64
无风险组合	13,980,397.00	41.37%			13,980,397.00
合 计	33,796,232.03	100.00%	2,917,045.39		30,879,186.64

①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29,352.80	29,352.80	100.00%	企业破产重组，债权申报已过追诉期
合 计	29,352.80	29,352.80	100.00%	

②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492,181.24	379,687.25	4.00%
1 至 2 年	278,100.95	93,163.82	33.50%
2 至 3 年	996,970.74	431,688.33	43.30%
3 至 4 年	508,314.36	342,095.56	67.30%
4 至 5 年	14,500.61	13,688.58	94.40%
5 年以上	2,050,116.47	2,050,116.47	100.00%
合 计	13,340,184.37	3,310,440.01	

③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28,109,841.10		
合 计	28,109,841.10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917,045.39	422,747.42				3,339,792.81
合 计	2,917,045.39	422,747.42				3,339,792.81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19,920,010.11	1 年以内	48.02%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1,364,623.33	1 年以内	3.29%	28,364.38
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304,991.34	1 年以内	34.49%	306,599.65
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784,712.05	1-3 年	1.89%	244,802.12
青特集团有限公司	705,481.58	1-2 年	1.70%	21,419.26
合 计	37,079,818.41		89.39%	601,185.41

注：按上年口径，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余额未母子公司合计余额。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度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46,018.96	7,374,621.44
合 计	11,946,018.96	7,374,621.44

（2）年末已质押、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3）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1,630,342.62	75.30%	1,415,523.14	72.40%
1 至 2 年	132,912.85	6.14%	275,517.99	14.09%
2 至 3 年	239,158.23	11.05%	153,394.00	7.85%
3 年以上	162,626.42	7.51%	110,815.02	5.66%
合 计	2,165,040.12	100.00%	1,955,250.1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诸暨市泛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79,390.00	1 年以内	26.76%
西安展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62,101.28	1 年以内	12.11%
武汉恒优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43,500.00	1-2 年	6.63%
深圳市慧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8,000.00	2-3 年	4.99%
西安晨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6,000.00	1 年以内	4.43%
合 计	1,188,991.28		54.92%

6.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2,719.15	178,267.36
合 计	122,719.15	178,267.3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职工备用金	132,389.39	129,269.09
押金	12,920.00	148,956.08
小 计	145,309.39	278,225.17
减：坏账准备	22,590.24	99,957.81
账面价值	122,719.15	178,267.3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5,651.29	101,379.92
1 至 2 年	21,821.73	25,781.00
2 至 3 年	24,058.20	17,158.17
3 至 4 年	17,158.17	65,763.60
4 至 5 年	800.00	2,900.00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5 年以上	5,820.00	65,242.48
小 计	145,309.39	278,225.17
减：坏账准备	22,590.24	99,957.81
账面价值	122,719.15	178,267.36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957.81		99,957.81
2024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 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7,367.57		-77,367.57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90.24		22,590.24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 他	
坏账准备	99,957.81	-77,367.57				22,590.24
合 计	99,957.81	-77,367.57				22,590.24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白海飞	备用金	45,000.00	1 年以内	30.97%	1,260.00
刘超峰	备用金	44,858.17	1 至 4 年	30.87%	10,298.70
吴立岩	备用金	8,858.00	1 年以内	6.10%	248.02
刘艳	备用金	4,000.00	1 至 2 年	2.75%	532.00
孙冲	备用金	3,913.00	1 年以内	2.69%	109.56
合 计		106,629.17		73.38%	12,448.29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71,702.54		9,071,702.54
委托加工物资	2,959,792.96		2,959,792.96
在产品	1,042,914.32		1,042,914.32
库存商品	31,627,974.53	8,259,060.75	23,368,913.78
合 计	44,702,384.35	8,259,060.75	36,443,323.60

(续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64,998.27		9,264,998.27
委托加工物资	910,388.18		910,388.18
在产品	1,178,966.14		1,178,966.14
库存商品	38,451,699.47	8,369,501.07	30,082,198.40
合 计	49,806,052.06	8,369,501.07	41,436,550.9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369,501.07	759,407.33		869,847.65		8,259,060.75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合 计	8,369,501.07	759,407.33		869,847.65		8,259,060.75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以及报废
库存商品		
在产品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8.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5,606,681.99	16,488,106.9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5,606,681.99	16,488,106.90

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415,891.18	32,622,402.27	1,976,299.14	880,535.91	40,895,128.50
2. 本年增加金额		1,483,603.67	319,008.85	61,633.70	1,864,246.22
（1）购置		1,483,603.67	319,008.85	61,633.70	1,864,246.22
3. 本年减少金额		5,262,486.99	163,874.15		5,426,361.14
（1）处置或报废		5,262,486.99	163,874.15		5,426,361.14
4. 年末余额	5,415,891.18	28,843,518.95	2,131,433.84	942,169.61	37,333,013.58
二、累计折旧					-
1. 年初余额	2,942,806.79	18,952,469.47	1,838,334.74	673,410.60	24,407,021.60
2. 本年增加金额	262,090.95	2,088,023.39	42,127.69	64,161.93	2,456,403.96
（1）计提	262,090.95	2,088,023.39	42,127.69	64,161.93	2,456,403.96
3. 本年减少金额		4,981,413.53	155,680.44		5,137,093.97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4,981,413.53	155,680.44		5,137,093.97
4. 年末余额	3,204,897.74	16,059,079.33	1,724,781.99	737,572.53	21,726,331.5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2,210,993.44	12,784,439.62	406,651.85	204,597.08	15,606,681.99
年初账面价值	2,473,084.39	13,669,932.80	137,964.40	207,125.31	16,488,106.90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26,221.21		1,326,221.21	921,260.58		921,260.58
合 计	1,326,221.21		1,326,221.21	921,260.58		921,260.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设备调试安装	486,398.19	839,823.02			1,326,221.21
合 计	486,398.19	839,823.02			1,326,221.21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设备调试安装		95%	80%				自筹
合 计							

10.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42,721.92	1,042,721.92
2. 本年增加金额	3,821,857.16	3,821,857.16
(1) 租入	3,821,857.16	3,821,857.16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4,864,579.08	4,864,579.08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506,878.75	506,878.75
2. 本年增加金额	559,899.40	559,899.40
(1) 计提	559,899.40	559,899.40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066,778.15	1,066,778.1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3,797,800.93	3,797,800.93
年初账面价值	535,843.17	535,843.17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564,065.41	228,203.27		4,335,862.14
合 计		4,564,065.41	228,203.27		4,335,862.14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59,060.75	1,238,859.11	8,369,501.07	1,255,425.16
坏账准备	3,396,116.17	509,417.43	3,047,499.51	457,124.93
军品返利	2,087,592.50	313,138.88	831,492.91	124,723.94
租赁负债	3,804,370.57	570,655.59	540,143.53	81,021.53
小 计	17,547,139.99	2,632,071.01	12,788,637.02	1,918,29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797,800.93	569,670.14	535,843.17	80,376.48
小 计	3,797,800.93	569,670.14	535,843.17	80,376.48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保证借款		7,0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质押借款	7,000,000.00	
合 计	32,000,000.00	32,000,000.00

(2) 借款说明

信用借款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签订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7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26 日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为 3.65%固定利率；借款用于企业日常经营周转。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00.00 万元；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于 2024 年 8 月 2 日签订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为 2.80%固定利率；借款用于购买原材料等日常经营性流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 万元；

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灞桥区支行于 2024 年 02 月 5 日签订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2 月 25 日至 2025 年 02 月 24 日；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为 3.70%固定利率；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灞桥区支行于 2024 年 01 月 25 日签订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7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01 月 25 日至 2025 年 01 月 24 日；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为 3.70%固定利率；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00.00 万元；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签订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为 3.20%固定利率；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质押借款

公司与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秦农银行高新丈北流借字[2024]第 001 号），合同金额 700.00 万元，保证方式：质押借款；借款利率为 3.65%固定利率；借款用于采购原材料。出质人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愿以其 7 项知识产权专利为此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00.00 万元。

14.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54,295.10
合 计		2,254,295.10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 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36,427,827.83	34,259,839.43
1 年以上	2,626,029.25	3,433,506.39
合 计	39,053,857.08	37,693,345.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莱芜科华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54,750.52	未结算
合 计	1,154,750.52	

(3)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无锡纵阳气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940,936.07	1 年以内	15.21%
陕西启源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210,306.22	1 年以内	10.78%
西安沣瑞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596,011.28	1 年以内	9.21%
陕西泰瑞德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595,918.74	1 年以内	9.21%
上海英恒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61,041.92	1 年以内	6.05%
合 计			19,704,214.23		50.45%

16. 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20,162.57	26,937.92
合 计	20,162.57	26,937.92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3,591.27	14,492,101.30	13,825,972.37	939,720.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22,530.51	1,422,530.51	
三、辞退福利		6,000.00	6,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73,591.27	15,920,631.81	15,254,502.88	939,720.20

(2) 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3,591.27	13,283,068.33	12,616,939.40	939,720.20
职工福利费		288,506.59	288,506.59	
社会保险费		752,866.08	752,86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		723,651.84	723,651.84	
工伤保险费		29,214.24	29,214.24	
住房公积金		141,972.00	141,97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688.30	25,688.30	
合 计	273,591.27	14,492,101.30	13,825,972.37	939,720.2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63,282.56	1,363,282.56	
失业保险费		59,247.95	59,247.95	
合 计		1,422,530.51	1,422,530.51	

18.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值税	327,789.04	386,020.11

项 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房产税	12,998.03	12,998.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34.41	11,284.14
教育费附加	3,400.47	6,677.52
印花税	6,018.04	4,453.80
地方教育附加	2,266.97	4,451.35
水利基金	3,443.21	2,476.18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3.16	683.16
合 计	364,533.33	429,044.33

19.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53,708.37	1,226,566.06
合 计	1,553,708.37	1,226,566.06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租	1,250,366.60	606,744.00
退股款		594,822.06
装修款	224,000.00	
其他	79,341.77	25,000.00
合 计	1,553,708.37	1,226,566.06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金 额	占年末余额的比例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房租	1,250,366.60	80.48%
陕西万和佳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款	224,000.00	14.42%
陕西中集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仓储费	31,049.79	2.00%
咸阳东丰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	1.29%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2,331.99	0.79%
合 计			1,537,748.38	98.97%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19,515.38	339,027.04
合 计	1,419,515.38	339,027.04

21. 其他流动负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转让票据	3,821,611.87	1,500,000.00
待转销项税	2,621.14	3,501.92
合 计	3,824,233.01	1,503,501.92

22.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净额	2,384,855.19	201,116.49
合 计	2,384,855.19	201,116.49

23.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回 购	小 计	
股份总额	53,214,000.00				776,400.00	776,400.00	52,437,600.00

注：本年度回购股权激励人员股票 77.64 万股。

24.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281,016.61		310,560.00	12,970,456.61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13,281,016.61		310,560.00	12,970,456.61

注：本期资本公积减少系回购股票溢价款。

25. 库存股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库存股	578,480.00		578,48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578,480.00		578,480.00	

注：本期库存股减少系公司根据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冲减股本数量 41.32 万股。

26.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9,057.66			929,057.6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929,057.66			929,057.66

2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上年年末余额	-28,550,736.19	-25,200,233.4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28,550,736.19	-25,200,233.46
加：本年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5,647.62	-3,350,502.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27,175,088.57	-28,550,736.19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267,933.91	84,959,720.35	67,407,237.68	58,612,612.63
其他业务	64,104.52		6,211.00	
合 计	103,332,038.43	84,959,720.35	67,413,448.68	58,612,612.63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中：销售商品	103,332,038.43	84,959,720.35	67,413,448.68	58,612,612.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103,332,038.43	84,959,720.35	67,413,448.68	58,612,612.6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某一时点转让	103,332,038.43	84,959,720.35	67,413,448.68	58,612,612.63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直销	103,332,038.43	84,959,720.35	67,413,448.68	58,612,612.63
合 计	103,332,038.43	84,959,720.35	67,413,448.68	58,612,612.63

2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881.23	59,766.65
房产税	51,992.52	51,992.52
印花税	68,184.71	36,774.64
教育费附加	91,964.80	27,195.55
水利建设基金	31,745.35	20,489.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310.19	18,130.4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732.64	2,732.64
车船使用税	3,284.35	3,276.90
环境保护税	1.26	
合 计	530,097.05	220,358.64

30.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7,254.81	1,571,705.96
商品维修费	1,699,910.59	792,897.43
业务招待费	211,910.83	394,481.56
差旅费	255,682.39	338,614.12
返利	222,322.80	
交通费	24,518.37	42,383.3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2,727.47	23,570.87
业务宣传费	1,733.82	23,144.64
市场开发费	3,656.98	21,230.80
其他	11,754.58	9,258.25
合 计	4,561,472.64	3,217,286.97

3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89,151.49	1,423,740.67
中介服务费	438,583.45	1,047,601.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7,574.00	347,574.00
车辆杂费	141,974.94	164,745.39
福利费	151,252.39	144,925.69
办公费	117,248.59	103,908.27
残保金	118,777.89	77,296.79
招待费	20,597.15	60,559.05
累计折旧	37,773.83	43,984.97
专利费	97,507.72	30,200.00
其他	54,833.04	32,816.12
合 计	2,915,274.49	3,477,352.35

3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01,311.39	3,448,589.71
试制费	1,807,749.73	1,513,792.29
原材料	629,269.06	393,824.69
折旧费	191,507.93	234,600.85
差旅费	307,639.67	177,756.08
办公费	16,381.27	23,515.58
其他	109,909.46	43,440.95
合 计	7,763,768.51	5,835,520.15

3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44,594.33	1,051,297.89
减：利息收入	7,407.54	22,494.20
加：汇兑损失		
其他支出	248,267.26	156,483.35
合 计	1,285,454.05	1,185,287.04

34.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2021 年度三次创业系列优惠政策		417,430.00
增值税加计扣除	478,464.71	322,691.89
2023 年市级工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政策		300,000.00
“2023 年陕西省工业转型升级专项两化融合贯标项目政策”补贴		200,000.00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用服务中心 2021 年普惠政策第三批		147,920.00
规上企业研发投入		8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26,211.81	22,378.2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49.48	2,509.05
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奖补资金政策	140,000.00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用服务中心促进工业稳产扩产政策奖励资金项目	90,000.00	
2021 年陕西省两链融合新能源与智能汽车重点专项	200,000.00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规上企业研发投入奖补项目	80,000.00	
中共西安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拨付省级 2024 年上市后备企业培育相关奖励资金	200,000.00	
合 计	1,217,126.00	1,492,929.14

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2,747.42	756,279.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367.57	-58,803.5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236.81	54,252.54
合 计	-348,616.66	751,728.76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759,407.33	-285,919.30
合 计	-759,407.33	-285,919.30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282,187.52	
合 计	-282,187.52	

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其他（陕汽生产服务奖金）	8,000.00		8,000.00
合 计	8,000.00		8,000.00

39.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80,776.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4,481.79	255,048.73
合 计	-224,481.79	174,272.2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本期利润总额	1,151,165.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674.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414.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5,823.56
本期确认前期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164,565.28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24,481.79

40.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7,407.54	22,494.20
补贴收入	736,211.81	1,270,387.79
其他	242,256.17	158,129.35
合 计	985,875.52	1,451,011.3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及市场开发支出	1,880,551.97	792,712.89
备用金及往来款	304,540.00	336,360.76
差旅费	255,682.39	592,638.27
中介服务费	438,583.45	1,124,483.78
办公费	119,976.06	114,602.03
招待费	232,507.98	232,972.21
车杂费	166,493.31	191,000.63
业务宣传费	1,733.82	7,776.00
售后服务费	134,967.38	139,632.52
专利费	97,507.72	30,200.00
银行手续费	248,267.26	13,955.29
其他	134,189.45	180,719.68
合 计	4,015,000.79	3,757,054.06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介服务费		440,000.00
退股款	1,124,836.45	224,000.00
合 计	1,124,836.45	664,000.00

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75,647.62	-3,350,502.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9,407.33	285,919.30
信用减值损失	348,616.66	-751,728.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56,403.96	2,438,288.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559,899.40	347,574.0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8,203.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282,187.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044,594.33	1,151,297.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13,775.45	306,573.2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89,293.66	-51,524.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993,227.39	-3,822,225.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107,363.65	-24,687,782.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595,697.70	17,489,382.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355.66	-10,644,728.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9,476.27	7,870,506.4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870,506.48	709,390.6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31,030.21	7,161,115.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39,476.27	7,870,506.4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9,476.27	7,870,506.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476.27	7,870,506.48

42.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01,311.39	3,448,589.71
试制费	1,807,749.73	1,513,792.29
原材料	629,269.06	393,824.69
折旧费	191,507.93	234,600.85
差旅费	307,639.67	177,756.08
办公费	16,381.27	23,515.58
其他	109,909.46	43,440.95
合 计	7,763,768.51	5,835,520.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763,768.51	5,835,520.1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3.18%，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最终形成本公司控股股东和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400,000.00	17,400,000.00	33.18	32.95
陕西电子工业研究院	5,000,000.00	5,000,000.00	9.54	8.83
合 计	22,400,000.00	22,400,000.00	42.72	41.78

2.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1	韩琳	股东持股 16.82%、董事
2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 14.55%
3	陕西省省属企业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 14.55%
4	西金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 4.195%
5	刘义	董事长
6	严伟杰	董事、总经理
7	尚保卫	董事
8	周雄	董事、副总经理
9	刘晓艳	监事会主席
10	庞军峰	监事
11	杨鸿年	监事
12	王帆	监事
13	甄保伟	监事
14	王瑞瑜	副总经理
15	刘贵玉	副总经理
16	赵元平	副总经理
17	许珂	财务总监
18	唐旬生	董事会秘书
19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0	西安法士特齿轮销售有限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1	西安法士特高智新科技有限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2	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3	陕西法士特智能制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4	陕西法士特罡阳智能转向股份有限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5	宝鸡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6	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27	陕西法士特赫德克斯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与控股股东关联

3. 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关联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5,672,034.60	17,756,066.14
陕西法士特智能制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7,680,580.29	4,963,237.45
西安法士特高智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313,973.00	3,161,462.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西安法士特齿轮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413,973.89	378,394.91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103,599.35	263,499.60
宝鸡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1,039.40	16,357.03
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031,129.33	
陕西法士特昱阳智能转向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9,500.00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铸造分公司	销售产品	2,669.19	
合 计		64,258,499.05	26,539,017.13

②关联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329,219.22	
西安法士特齿轮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2,329.38	8,089.14
陕西法士特赫德克斯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94,953.08	
合 计		3,906,501.68	8,089.14

（2）关联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	643,622.60	404,496.00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1,290,256.64	1,295,391.46

4. 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16,260,056.34	5,112,652.52
	陕西法士特智能制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980,389.40	2,608,458.32
	西安法士特高智新科技有限公司	1,317,241.55	2,022,452.06
	西安法士特齿轮销售有限公司	626,302.80	325,121.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297,754.55
	宝鸡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9,120.62	13,134.06
	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714,843.21	
	陕西法士特置阳智能转向股份有限公司	9,040.00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铸造分公司	3,016.19	
合 计		19,920,010.11	10,379,572.8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西安法士特齿轮销售有限公司		9,140.43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849,223.10	
	陕西法士特赫德克斯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424,003.31	
合 计		1,273,226.41	9,140.43
其他应付款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0,366.60	606,744.00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12,331.99	
合 计		1,262,698.59	606,744.00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1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印发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本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本规定，本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其中规定“关于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回租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其中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对上述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25,126.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25,126.0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83,768.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41,357.1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